

清简之美

○ 马亚伟



我写过一篇文章,《繁复之美》。其中有这样的句子:“如果说简约之美是用一朵花代表整个春天,那么繁复之美则是用整个春天铺陈一朵花的渴望。”我以为,简约与繁复各有其美。如今我想说的是清简之美,在我看来,清简比简约多了随意洒脱的意思,就是清清爽爽、简简单单。简约有点刻意为之,而清简是自然抵达。清简之美,需要有一定年龄和阅历才能体会,是人生抵达某种境界之后的自然领悟。

搬了新家之后,我留了一间书房给自己。书房的风格极为清简,除了雪白的墙壁和一张原木色的书桌,就是书橱里满架的书。我曾经喜欢在书桌上放一些小饰品,如今我的书桌上只剩一支笔筒。我在书房里,与书籍倾心交流,与文字相濡以沫,美好畅快的感觉在缓缓流淌。我想起美国著名作家斯蒂芬·金在写作的时候,只需要一张小桌子,一盏台灯,一些稿纸或一台电脑,别的都不需要了。这种方式,让他文思泉涌,很是受益。我现在很能理解这种清简之美带

给心灵的舒适与自由,屏蔽掉一切造成干扰的因素,舍弃了一切无关紧要的装点,清清爽爽,简简单单,如此便可以更好地投入到你想要的氛围中。

清简的境界,是一个自然抵达的过程。就像一棵树,必然要到了秋天,才会叶尽一身轻。繁复之后是清简,豪华落尽见真淳,经历过繁华,才能体验到返璞归真的妙处。比如在衣饰方面,我曾经特别喜欢华丽之美。喜欢色彩鲜明、装饰奇特的衣服,也喜欢项链、戒指、耳环之类的首饰。如今我更喜欢颜色浅淡、毫无装饰的衣服,至于首饰,也早已把它们束之高阁,很少拿出来戴。清简的生活,让我感到无比舒适,仿佛解除了一身镣铐一般自由。

清简之美,绝不仅仅是形式上的简约,更是心灵的清简灵性。美国作家、哲学家梭罗隐居瓦尔登湖期间,陪伴他的是月光、清风、湖水、草木、鸟鸣。简朴的生活方式是他的追求,一张床、一张木桌、三只凳子,就是他的全部财富。他说,多余的财富只能换取奢靡的生活,而心灵的必需品无须用钱购买。他在这样的生活中,静静思考,默默沉淀。结束隐居生活之后,他依然保持着简朴的生活。我想到了孔子的学生颜回,“一簞食,一瓢饮”足矣,“回也不改其乐”。还有北宋文学家欧阳修,他晚年号“六一居士”。六一为:藏书一万卷,集录三代以来金石遗文一千卷,有琴一张,有棋一局,而常置酒一壶,再加上他一老翁。欧阳修到了晚年,大彻大悟,回归简单。生活简单,心灵清简,未尝不是人生的大境界。

清简之美,人生至境。“一棹春风一叶舟,一纶茧缕一轻钩”是清简,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是清简,“清水出芙蓉,天然去雕饰”是清简……清简之美,就像淡墨写意画,用最俭省的笔墨,营造出最悠远淡然的境界。清简之美,并非只属于智者贤人。只要你保持一颗素心,一样可以体验到。

如果可以,你也可以选择一屋、一院、一园、两人、三餐、四季的清简生活,尽享生活中那些被忽略的妙趣。人生到了一定阶段,是应该摒弃繁复和奢华,摒弃虚荣和浮躁了。为生命做减法,功名利禄如烟云,心灵自由是最真。顺应自然,顺应心灵,抵达清简之境。

我家落户“雷锋村”

○ 马俊

30年前,父母觉得在家乡土里创食没什么前途,就决定带着我和哥哥去异乡闯一闯。

我们到的那个小村庄毗邻一条国道,十字路口处比较繁华,父亲便在那里摆了一个卖香烟的小摊。香烟摊很简单,用自行车推了去,一摆一整天。我们原本打算在村里租房,可因为钱都投到香烟摊上了,资金紧张起来。父亲看中了一处闲置的房屋,因为比较旧,估计房租很便宜。经过打听,得知房主是一位姓李的村民,后来我们叫他李叔。李叔盖了新房子,旧房子就闲了。他得知我们看中了他的房子,笑呵呵地说:“你们要住我这房子,随便住,不要钱!反正也没人住,你们住正好帮我打扫打扫,是好事。不说房子有人住才好吗?这房子有了人气,我高兴还来不及呢!”

父亲听了这话,感激万分,激动地说:“我们真是太有福气了,刚到这儿落脚,就遇上活雷锋了!”李叔哈哈大笑起来:“你们这趟算是来对了,我们村的村风特别好,村民们互帮互助,团结友爱,周围村庄都叫我们村‘雷锋村’!”

我在村里玩的时候,果然发现墙上有很多雷锋像和雷锋标语。那个年代,大家都学雷锋,村里的宣传很到位。我和哥哥站在陌生村庄的宣传墙下面,认真看墙上的雷锋故事。雷锋背老人过马路,雷锋雨夜送大嫂回家,雷锋帮人买火车票……我第一次看到那么多关于雷锋的宣传画,开心地对哥哥说:“哥,咱们以后就是‘雷锋村’的人了!”哥哥满脸豪情,激动地说:“我喜欢这个村,我也要成为像雷锋一样的人!”

后来我和哥哥插班到村里的

小学读书。村里的孩子特别淳朴,从来没有人欺负过我们。大家听我们说的是家乡话,还耐心教我们当地方言。没几天,我和哥哥就把当地方言说得特别溜了。母亲说:“瞧这两孩子,把这儿当自己家了。”

因为我们没有耕种的土地,完全以摆摊为生。周围的邻居们种了菜,便给我们送来,我们几乎每天都收到左邻右舍送来的新鲜蔬菜。母亲很感动,不停地道谢谢。邻居的婶子大娘说:“就是点菜嘛,自家地里长的,还值得谢来谢去?你们

背井离乡的不容易,远亲不如近邻,以后有啥事就招呼一声。”母亲和婶子大娘热热闹闹地说这话,我在一旁听着,大声说:“婶子,大娘,你们都是雷锋!”她们听了我的话,笑得前仰后合,说我是个机灵鬼。后来有一年,生意特别不好做。我们又没有耕地,麦收后邻居便把新打下来的麦子给我家送来,说在这个村里饿不着人。

父亲原本打算过几年就回家乡,可是我们在“雷锋村”过得实在是太愉快了,于是父亲毅然决定,落户雷锋村!经过几番努力,我们一家终于在村里落户,后来还有了自己的宅基地,建起了新房子。多年生活,我们已经完全融入这个村子了。

如今,父亲的小烟摊已经发展成一个比较大型的超市,生意不错。原本有个机会,可以去市里开一家更大的超市,可父亲放弃了。他觉得我们一家受惠于“雷锋村”,要回报这份恩情。父亲的超市,向来都是靠诚信赢得信赖。我们开超市,认识的人越来越多,村里谁家有什么需要帮忙的,父亲和母亲都会全力以赴。我感慨道:“爸,妈,不知不觉间,你们也成活雷锋了!”

文友阿锐问我,“吃了春分饭,一天长一线”,那俗语里的春分饭,吃的是啥,此话啥意思?我说,春分这一天,白昼和黑夜的时间一样长,之后白天时间慢慢延长,夜晚时间渐渐变短,所以说“一天长一线”了。那春分该吃什么,就是吃“春分饭”,我们老祖宗有讲究,春分饭不是单指某种食物,可吃品种很多,五花八门。我还说,春分到了,吃春分饭,寓意春风得意,万事顺昌。

阿锐听了说,那春分饭,是不是“春食”,或说“春菜”?我说,不全对,吃春分饭,包括吃春菜,我国自古有“春分吃春菜”的传统习俗,民间说的是野生苋菜,又称“春碧篙”。古时春分日,人们去野外,采摘这种春菜回家烹吃。如今的春菜,早已不同了,泛指春季时令蔬菜,比如野生荠菜、榆钱、水芹、芦笋、槐花等,还有种植的豆芽、豆苗、莴笋、蒜苗等。

我告诉阿锐,民谚说的“春吃芽”,也就是吃春菜,或者叫“报春菜”,那春天万物复苏,百草回芽,可食的春芽很多,那端上桌的,全是春天的味道。阿锐听了说,是呀,他最喜欢吃的春芽,是香椿,每到春分,他把生鲜的香椿洗净,放进沸水中焯烫1分钟,捞出放入凉水降温后,挤干水分,再放盐食;或者将香椿切碎,放

入打散的鸡蛋,搅拌成蛋糊,再在热锅里放浓香的小磨菜油,煎炒而食。阿锐还说,无论怎样吃,那味儿特美,嫩鲜可口,爽心爽肺,简直妙不可言。我听了说,那香椿的香味,是一种香精油物质,不溶于水,盐制焯水,不会散失香味,仍然翠绿色,让人食欲大增。

我还说,春分吃凉拌韭菜、韭菜炒鸡蛋、韭菜春卷、韭菜烧鱿鱼,都非常好吃,还有药用疗效,无论男女老少,宜于多食,美味营养。阿锐听了说,是哟,那春菜多多,还有油焖春笋、菠菜卷、蚝油生菜、豌豆泥等等,就连萝卜,也是上好春菜,因为春天容易感冒上火,那萝卜清热解毒,性

北宋大文豪苏东坡,不仅文才出众,而且还十分喜欢植树,并为此写了许多植树的动人诗篇。苏东坡在诗中曾经写道:“我昔少年时,种树满山冈。”描述了他少年时就喜欢植树的情怀。苏东坡在徐州做通判时,在那里种植过椰树,他还为此写过这样的诗句:“山中故人应大笑,筑室种椰何时还。”为了种植椰子树,苏东坡竟然在山中筑室居住,真是对植树活动情有独钟。

在苏东坡的诗中,他不仅描述植树的情景,而且还生动阐述了植树造林对改善生态环境的积极意义。在《滕县时同年西园》这首诗中,苏东坡写道:“西园手所开,珍木束千岑。养此霜雪根,迟彼鸾凰吟。池塘得流水,龟鱼自浮沉。幽桂日夜长,百花乱青衿。我独种松柏,守此一寸心。”在苏东坡看来,植树不仅可以减少水土流失,能使池塘得到流水,而且还能促进植物生长,能够使桂树日夜生长。苏东坡的这首植树诗生动地描述了绿化植树的重要性,说明了植树造林不仅能绿化家园,美化环境,保持水土,而且还可

以给后人造福。在杭州任职期间,苏东坡看到当时的西湖被堵塞,而且湖水水质非常差,他就组织人力,在西湖中筑起一条南北贯通绵延10多里的长堤,并且在长堤上植树种花,使西湖水清澈碧透。于是,苏东坡植树以后,西湖的风景如画一般美丽。苏东坡曾经说:“植芙蓉杨柳于其上,望之如画图。”这也正是西湖的著名景点“苏堤春晓”的由来。千年之后,人们对于苏东坡在西湖的植树造林之功并未忘记,后来,西湖建有“东坡亭”一座,立有苏东坡的石像,让来此游览的人们瞻仰,谨记苏东坡对西湖的再

风光柔柔,鸟鸣幽幽,人间新绿,处处可爱生动。

家人上班,要路过郊区的一个集市,他近来总喜欢去集市上看看,今天带回来一兜绿油油的菠菜,明天带回一把盈翠的小芹菜,后天带回一兜鲜嫩的蒜薹,大后天又带回一兜青碧的黄瓜,还有一兜水灵灵的萝卜。

吃不及,几天下来厨房搁蔬菜的小桌就被深深浅浅的绿挤得满满的。这鲜艳的绿又不经放,很快就失去了原本的生动,着实看着心疼惋惜。

一天晚上,家人不想炒菜,就凉拌了一盘青蒜薹,做法可谓超级简单,放点盐,搁点醋,倒点香油。味道清淡,爽脆可口,不足的是有一点蒜的辛辣。晚上没吃完,谁知腌了一夜,第二天早饭时再吃,那一点不足之处竟冲淡了,蒜薹本身更入味,更清脆,配上杂粮粥而食,简直妙绝,一股似曾相识的熟悉感。

某一日黄昏,刚出锅的一筐热馒头,从老缸里捞出一盘腌蒜薹,滴上了几滴香油,一院子的香。掰开一个热气腾腾的馒头,夹上几根腌蒜薹,拌上

春分饭

○ 鲍安顺



人打散的鸡蛋,搅拌成蛋糊,再在热锅里放浓香的小磨菜油,煎炒而食。阿锐还说,无论怎样吃,那味儿特美,嫩鲜可口,爽心爽肺,简直妙不可言。我听了说,那香椿的香味,是一种香精油物质,不溶于水,盐制焯水,不会散失香味,仍然翠绿色,让人食欲大增。

我还说,春分吃凉拌韭菜、韭菜炒鸡蛋、韭菜春卷、韭菜烧鱿鱼,都非常好吃,还有药用疗效,无论男女老少,宜于多食,美味营养。阿锐听了说,是哟,那春菜多多,还有油焖春笋、菠菜卷、蚝油生菜、豌豆泥等等,就连萝卜,也是上好春菜,因为春天容易感冒上火,那萝卜清热解毒,性

喜欢植树的苏东坡

○ 王吴军



以给后人造福。

在杭州任职期间,苏东坡看到当时的西湖被堵塞,而且湖水水质非常差,他就组织人力,在西湖中筑起一条南北贯通绵延10多里的长堤,并且在长堤上植树种花,使西湖水清澈碧透。于是,苏东坡植树以后,西湖的风景如画一般美丽。苏东坡曾经说:“植芙蓉杨柳于其上,望之如画图。”这也正是西湖的著名景点“苏堤春晓”的由来。千年之后,人们对于苏东坡在西湖的植树造林之功并未忘记,后来,西湖建有“东坡亭”一座,立有苏东坡的石像,让来此游览的人们瞻仰,谨记苏东坡对西湖的再

造之功。

不论是官场春风得意,也不论遭遇坎坷,苏东坡都保持着植树造林的热情,长期坚持植树,这是极其难能可贵的。

北宋元丰二年,苏东坡因为写诗惹祸被贬到黄州做团练副使,当时他的处境非常恶劣,但是苏东坡在那里依然喜欢植树造林,绿化黄州。苏东坡曾经在诗中写道:“我在东坡下,躬耕三亩园。”“座空无人顾,颜垣满蓬蒿。谁能捐筋力,岁晚不偿劳。”“种枣期可剥,种松期可砍。事在十年外,吾计亦已慙。”苏东坡在困境之中依然不忘植树,其绿化环境之情真是感人至深,令人敬佩。

心的田园宁静岁月。

我们从四面八方涌向热闹繁华的城市,奔波在异乡的太阳下月光中,亲人们东一个西一个,忙忙碌碌,很难有时间相聚,唯有一点旧时的快乐时光把我们东奔西走的心汇聚在一起。

平日子里回到家,一身疲惫,根本不想走进厨房。现在家人负责采买菜蔬,我则回到家就一头扎进厨房,先厨房窗户及角角落落都打扫擦洗一遍,整理凌乱的冰箱,购买了很多保鲜盒,各种蔬菜食物分类放置,井然有序,美观有序。制作了腌蒜薹、酱黄瓜、萝卜条、糖蒜等调剂口味的小菜。

看着明亮整洁的厨房,满满一冰箱的食物,虽然累得腰酸背疼,却深深地感到生活本身的无限趣味,还有这几日的勤劳带来的快乐和成就感。

走向哪里,生活在哪里,重要也不重要,在哪里生活久了,哪里就会成为我们心灵上的故乡,点点滴滴汇成记忆的河流,用心生活,简简单单,随遇而安,微小的事也能收获一份快乐。风轻轻轻地吹拂着,留下的

凉味甘,可以烹炒炖汤吃,也可凉拌着吃。

我听了说,我们说的都是种植蔬菜,野生的春菜也特别好吃,比如那芦笋、荠菜、春笋、马兰头等等,都刚刚成熟,非常好吃。我还说,我常踏青挖野菜回家,做一碗香干马兰头,芦笋烧咸肉,春笋火腿汤,荠菜饺子,那野蔬的清香,沁人心脾,吃得我痛快极了。我告诉阿锐,

有年春分我去深山里,吃到农家最简单的快手春菜,叫香菇饭,那刚刚采回来的野生香菇,与咸肉一起煮成米饭,吃得你鲜掉了舌头,美透了身心。

阿锐听了,他馋涎欲滴地说,俗话说“春汤灌脏,洗涤肝肠。阖家老少,平安健康”,那意思是说,到了春分,无论穷人富人,有钱没钱,都要用新鲜的绿色蔬菜熬汤喝,你不喝汤,尽吃鲜美食物,也不怕吃坏了身体。我听了告诉他,你就不懂了,春分饭,不只指吃春菜,也包括吃荤菜,俗话说“春分到,蛋儿俏”,据说春分日,竖蛋非常容易成功,那春分立蛋,立的是恒心毅力,性行端直,是老祖宗代代传承的春分习俗,起源已有4000年

夜静看书,读到雪小禅的

文字:俗世的烟火,有着温暖而妥帖的可爱。心慢慢地就柔了起来,暖了起来。想起了许多年未曾回去过的故乡,想起在故乡一点一点长大的少年时光。想起熟悉的袅袅炊烟,而今在记忆里却日渐消瘦,瘦成了天边不知道的哪一朵云,慢慢地飘远,渐渐地变淡。

想起去年年底时,朋友圈里忽然一阵风似的晒出许多小炭炉来,清冷的冬日,三五好友相约,在古朴清静的农家小院里,升起暖暖的炭小炉,炉火泛着昏黄色的光,炉边是或静坐或闲聊的人。熟悉的场景和熟悉的烟火气,像极了记忆里的旧时光的样子。

那时候的乡间,每一家都修着有两口锅的大灶台,一口小锅,是用来煮一日三餐的,另一口大些的锅,平时大多用来煮喂猪的杂粮蔬菜。那样的灶台,再用上稻草作柴火,一日三餐里应时而起的炊烟,就有了格外浓烈的烟火气。当屋顶青瓦片上的炊烟渐渐地屋下来后,会有从乡间四处而起呼喊孩子回家吃饭的声音。那些熟悉的乡村,熟悉的乡音,那时热闹的乡村。虽然藏在记忆的角落里很少想起,但每一个忽然想起的瞬间,都伴着温暖,伴着忽然而至的泪意,一如此刻。

那时候的乡间,孩子可以自由奔跑在每一条村间小道上,或者玩耍在田田间细长的田埂上,大人们是没有空絮絮叨叨地把注意安全挂在嘴上的。但是,他们有她们的法子,她们会在天黑后,一边做着针线活,一边在昏黄的灯光下,慢慢悠悠地说一些真真假假的神奇故事,那些故事因为没有手机或者电视给的具体形象,听在孩子们的耳朵里,经过他们小小脑袋的丰富想象,最终变成无限的可能,从而产生了强大的震慑力。

那些故事里,水塘和小河里是有水怪的,专门等着抓偷玩水的小孩儿,山林里是有野人的,会拖了小孩子自己去养成小野孩……那些经过大人们忽高忽低的声音讲出来的故事,在每一个听着故事的小脑袋里形成的样子是不一样的,但却恰到好处地刚好吓到了自己,阻止了一双双想趁大人午休时偷偷奔向河塘捕鱼捞虾的小脚,吓退了一双双放学时想绕道到山上摘野果的小手——这些,正是忙碌到没空看孩子的大人们所要的效果。

那时候,父母之训斥责打子女,也从不用遮遮掩掩的,就像我的母亲。

记得有一次,我不知道是做错了什么事,母亲顺手拿起扫地的竹扫把,使劲扯下一根长竹条,就准备往我身上打,我一边惊天动地地号哭着,一边毫不含糊地发动双脚,跃过家中低矮的门槛,在熟悉的乡间小路上一路狂奔起来。

那时候的母亲是年轻的,明明脚力好跑得快,喊起我的小名更是中气十足,只是奇怪,拿着棍子的母亲却从来没有追上过在前面奔跑躲打的我。那些在记忆里被我跑得一路扬尘的乡间土路,依然清晰生动,熟悉得就像在昨天,熟悉得只要一想起来,眼里就腾起了雾。会想起如今的母亲,走路日渐缓慢的母亲,说话变得轻言细语了的母亲。温暖而心酸。

多希望时光可拾捡,一觉醒来,油菜花金黄,我正玩耍在故乡的四月田间。当远处房顶的炊烟渐淡时,我在母亲的呼唤声里朝着家的方向一路欢跑。



拾捡时光

○ 胡美云